



## 芜湖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芜湖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8月20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电话方式发出，会议于2021年8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8位，实到董事8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李卫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及《芜湖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下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作出了如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2021年半年度报告》中文版全文及摘要、英文版摘要

公司全体董事确认：公司及时、公平地披露了信息，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  
表决结果：同意8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中文版全文及摘要、英文版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 二、审议通过《2021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鉴于公司持续、稳健的盈利能力和良好的财务状况，以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预期和信心，充分考虑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和合理诉求，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公司法》等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及股东回报计划，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董事会拟定了2021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董事会审议，本公司2021年半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以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实际发行在外的总股本（公司注册的总股本扣减上市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送现金股利1.5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不派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上述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业绩成长相匹配，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章程》和公司股东回报规划等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三、审议通过《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编制了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 四、审议通过《关于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公司 2020 年申请的银行授信额度即将到期，为了保证公司银行授信的延续性，同时也为了更好地支持公司及子公司业务发展需要，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其子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等类金融机构申请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60 亿元或其他等值货币的综合授信额度。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公告》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 五、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1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为充分保障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公司根据业务实际开展情况，对 2021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预计作出如下调整：

(1) 公司调减对全资子公司安徽冠宇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冠宇”）提供的担保额度，由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调减为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

(2) 公司新增对全资子公司安徽尚趣玩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尚趣玩”）提供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或其他等值货币的担保，新增对全资子公司霍尔果斯智凡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霍尔果斯智凡”）提供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或其他等值货币的担保，新增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广州极晟网络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极晟”）提供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或其他等值货币的担保。具体担保金额及担保期限由最终签订的担保合同确定。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规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本次调整担保额度预计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担保额度有效期自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担保额度范围内负责对外担保事项的具体实施。

本次调整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于 2021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9 亿元人民币或其他等值货币的担保额度（包含对子公司新增担保和原有担保的展期或续保）。其中为资产负债率 70% 以上的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 18 亿元，为资产负债率低于 70% 的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 11 亿元。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调整 2021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 六、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董事会决定于 2021 年 9 月 16 日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监事会提交的相关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芜湖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三十日